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TC FONG'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中國恒天立信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1)

(1) 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辭任
(2) 委任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3) 授權代表變更
及
(4)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起：

- a) 冀新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 b) 管幼平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 c) 冀新先生已不再擔任上市規則項下的授權代表及公司條例項下的授權代表。
- d) 管幼平先生已獲委任為上市規則項下的授權代表及公司條例項下的授權代表。
- e) 冀新先生已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f) 管幼平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1. 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辭任

中國恒天立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冀新先生（「冀先生」）在中國恒天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另有新的工作任命，彼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以及本集團其他附屬公司之董事職務，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起生效。

冀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2. 委任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董事會欣然宣佈，管幼平先生（「管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以替代冀先生，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起生效。

管先生，現年五十二歲，持有天津紡織工學院（現易名天津工業大學）機械製造工藝及設備專業本科學歷、學士學位和北京科技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研究生學歷、碩士學位，並為高級工程師。管先生歷任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份代號：000666）董事、副總經理；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榆次分公司董事長、總經理，以及經緯智能紡織機械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等職務。管先生具有逾三十年的紡織行業從業經歷，熟悉紡織機械行業產品、市場及經營特點，並在企業精益生產、技術研發、市場銷售、運營管理等方面具有豐富的實踐經驗。

管先生並未就彼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而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而彼之薪酬尚未釐定。彼與本公司並無固定任期，惟須依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及重選為執行董事，其後亦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管先生之薪酬將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其資歷、經驗及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後之推薦意見而釐定。本公司將於年報內披露管先生於報告期間之薪酬。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管先生在過去三年概無在任何公眾公司（泛指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彼亦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管先生並無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於委任管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而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任何其他事項，亦並無與管先生有關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而作出披露的資料。

3. 授權代表變更

於冀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後，按上市規則第3.05條，彼不再擔任其中一名本公司授權代表，及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不再是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送達本公司的程序文件或通知之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起生效。

董事會欣然宣佈，管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上市規則項下的授權代表及本公司公司條例項下的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起生效。

4.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於冀先生辭任後，彼亦不再擔任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董事會欣然宣佈，管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起生效。

5.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冀先生在任期間對本集團所作出的寶貴貢獻，並熱烈歡迎管先生履新。

代表董事會
中國恒天立信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葉茂新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葉茂新先生（主席）、管幼平先生（首席執行官）、杜謙益先生（首席財務官）與吳旭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方國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應偉先生、袁銘輝博士與李建新先生。